

武功县自然资源局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安市碑林区更新街13号铭爵大厦2号楼7楼综合办公区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23日 10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ZZB2025-1067

项目名称：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467,7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1)：

合同包预算金额：1,088,7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88,7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6个“实用性”村庄规划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88,700.00	1,088,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个日历天

合同包2(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2)：

合同包预算金额：1,617,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17,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服务	49个“通则式”管理村庄规划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617,000.00	1,617,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个日历天

合同包3(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3)：

合同包预算金额：762,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62,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3-1	其他服务	4个试点村村庄规划和村庄布局规划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62,000.00	762,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个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2(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3(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1)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含法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3、企业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含乙级）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含乙级）；

4、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信誉要求：供应商提供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9、说明及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合同包2(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2)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含法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3、企业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含乙级）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含乙级）；

4、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

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信誉要求：供应商提供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9、说明及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合同包3(2025年乡村振兴实用性村庄规划服务项目合同包3)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含法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3、企业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含乙级）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含乙级）；

4、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信誉要求：供应商提供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9、说明及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2日至2025年07月0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碑林区更新街13号铭爵大厦2号楼7楼综合办公区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7月23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西安市碑林区更新街13号铭爵大厦2号楼7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西安市碑林区更新街13号铭爵大厦2号楼7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有效期内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及原件领取招标文件，谢绝邮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

日除外。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2)、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
- (7)、《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功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武功县普集街道办长青北路

联系方式：029-3729256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更新街13号铭爵大厦2号楼7楼

联系方式：029-87976716-6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婷

电话：029-87976716-603

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